



国家能源局 华中监管局

Central China Energy Regulatory Bureau of National Energy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正文](#)

华中区域能源监管机构组织召开市场监管工作交流会

发布时间: 2023-04-11 08:44

来源: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大](#) [中](#) [小](#)

4月7日, 华中区域能源监管机构市场监管工作交流会在武汉召开, 华中能源监管局会同河南、湖南、四川能源监管办共同交流电力市场建设与电力市场监管工作, 组织研讨《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方案》。国家能源局市场监管司、华中区域能源监管机构有关负责人出席会议。

华中区域能源监管机构分别通报了2022年市场监管工作主要成效以及2023年市场监管工作重点, 提出了强化区域协同监管的意见建议。华中监管局提出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协同监管工作机制构想以及2023年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协同监管重点任务清单, 以有效发挥监管合力, 提高监管效能, 逐步促进华中区域电力市场统一规划、统一规则、统一标准、统一监管。

会议组织研讨了《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方案》。2022年下半年以来, 华中监管局会同河南、湖南监管办扎实推进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 组织工作专班研究编制《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方案》, 经过技术交流、专题研讨、专家座谈等系列工作, 形成《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方案(讨论稿)》。会议一致赞成加快推进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 认为目前市场建设方案定位清晰、目标明确、功能完善、契合实际, 建议同步启动区域市场运营规则研究, 加强抽水蓄能参与区域市场研究, 打造华中区域电力市场特色。

会议强调, 强化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协同监管、建设华中区域电力市场是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双碳”战略的需要, 有利于促进电力保供和清洁能源消纳, 有利于更好服务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大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会议要求, 华中区域能源监管机构要着力抓好区域电力市场协同监管重点任务的贯彻落实, 加快完善《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方案》, 积极推动华中区域电力市场建设。



Copyright © 2014 All Rights Reserved.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网站标识码bm62000009 [鄂ICP备17029046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1](#)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63号国家能源大厦20-22层, 邮政编码: 430066

联系电话: 027-86770663 (传真)

027-88717676 (湖北 办证咨询) 027-88717667 (湖北 办证咨询)

027-88717640 (湖北 办证咨询) 0791-86266313 (江西 办证咨询)

023-88120488 (重庆 办证咨询) 0891-6673776 (西藏 办证咨询)